

第一章 棺生子

陽春三月，乍暖還寒，還帶著些許涼意的風徐徐吹來。

萊陽縣城外有座陡峭的高山，早年山上有間庵堂，裡頭住著數名尼姑，前來的善男信女不少，香火頗為鼎盛。

可不知哪一年，山上來了盜匪，一夜之間殺光了所有的尼姑，並烹其屍首果腹，然而此案始終懸而未決，歷任的縣官都無法偵破，百姓因為懼怕，鮮少上山走動，久而久之庵堂也荒廢了，埋沒在荒煙蔓草之間。

不久之後，在遙望的另一座山的半山腰，蓋起了一間寺廟，名為「懸山寺」，它是依著山勢建蓋，一半在山裡，一半懸空，僅以梁木在下方支撐，歷經數十年仍巍然屹立著。

懸山寺聲名遠播，不少香客、文人雅士前來一睹風貌，並信仰著寺廟裡的神祇，一有困頓難解之事便會前來燒香拜佛，求菩薩指點迷津，三牲素果擺滿漆紅供桌。漸漸地，破舊的老庵堂乏人問津，甚至已在人們腦海中淡去，僅老一輩的人隱約有些印象，卻又說不出庵堂位於何處，久而久之，它便從百姓的記憶中消失。那是座長滿野草的廢墟，再也找不回當年的盛況，被越來越茂盛的雜草樹木遮住，荒涼地只聞呼嘯而過的風聲。

此時，一名十三、四歲的小姑娘背上揹了個大大的竹編籬筐，快要有她半個身長，可那纖瘦的身子卻健步如飛，宛若生長在山裡的野兔，輕快而愜意的走入只剩幾座瓦牆的廢棄庵堂。

當年的女庵主善醫，故而有上門求醫的信眾，庵主從不收費，只開藥方，任由信眾們布施。

山上離城裡甚遠，若是步行，少說要大半天，為了給自身方便，庵裡的尼姑們便在後院種起了菜，以及一些常用藥草以救急，人吃五穀雜糧，難免會有病痛，有備無患安能自救。

後來庵堂沒有了，可當年種下的藥草卻還在，一月復一月，一年復一年，自會找出路的藥草在無人照料的情況下，與野草雜草一同歷經數十年的歲月，如今，那些藥草已蔓延整座庵堂。

周靜秋是棺生子，她娘佟氏在生她時難產，還沒把她生下來就過世了，她爹周康生哀傷逾恒，將她娘置於棺木中，依照習俗，三日內下葬。

孰料，隔日在抬起棺木時，裡頭傳出幼貓似的嬰兒啼哭聲，眾人皆驚惶退避，不敢上前，唯恐屍變。

僅有她爹不畏怪力亂神，撬開棺蓋，這才發現原來她娘並未死去，只是生得艱難，暫時閉過氣去。

周康生抱起奄奄一息的妻子，並在她雙腿間發現全身是血的女兒，他趕忙讓人去找穩婆，好處理一下產後事宜。

雖然母女倆都保住了性命，可是在棺內悶得太久了，因而身子骨都不是很好，需要常年延醫調養。

佟氏是地主家的女兒，嫁妝有上百畝土地，但是為了看大夫吃藥，這些年陸續賣

掉不少土地好湊錢。

三年後，佟氏又懷有身孕，周康生原本不想要這個孩子，怕傷了好不容易養出血色的妻子。

可是不孝有三，無後為大，佟氏死活不肯放棄這個孩子，又是湯藥、又是補品的，勉強生下比女兒更瘦弱的兒子。

只是被這麼一折騰，她的身體徹底敗壞了，連奶水也沒有，一直臥病不起，面容越來越憔悴。

由於周康生是衙門的仵作，不分白日黑夜，衙役們一來傳人就得走，常常不在家，所以年僅六歲的周靜秋一肩挑起照顧母親和弟弟的責任，她讓爹買來一頭剛生崽子的母羊，用母羊的奶水一天三頓、五頓地餵食兩人，她還得站在椅子上，對著比她還高的灶臺煮飯燒菜。

周家的家境負擔不起人參、雪蛤、何首烏等昂貴藥材，周家母子倆的身子一天比一天虛弱，幾乎快撐不過去。

不過人在危急中越能激發潛能，已經七歲的周靜秋偷溜上山，想找些野人參或珍稀藥材給母親和弟弟補補身子，誰知誤打誤撞來到荒廢的庵堂，並驚喜的瞧見在野草中蓬勃生長的藥草，便興高采烈地採了幾株。

從此，她每隔三、五日便上山一趟，有時是將快枯萎的藥草採集下來，再曬乾，以免浪費了，有時是摘山菜、撿栗子、設陷阱逮幾隻山雞、野兔，收穫甚豐。

只可惜即使耗盡家產，賣掉田地，在小兒子四歲的冬天，佟氏仍舊過世了。

八歲的周靜秋沒有哭，只有惋惜，她耗費了多年的功夫，還是沒能保住母親的性命，原本不愛說話的她變得更沉默了。

好在弟弟的身子是弱了點，但先天不足靠後天養，漸有起色，未追隨母親而去。為了保住這根小獨苗，周靜秋更勤於上山，不僅親自打理庵主留下來的小藥田，還往更深的山裡尋找野生藥草，能移植的便移到庵堂後院她開墾出的小片藥田，有的是自用，或是賣給城裡的藥鋪，這些年來她就是靠這樣的方式慢慢積攢銀子，貼補家用。

仵作的俸祿並不高，一年也就五、六兩銀子，還有衙門配給的五十斤白米、二十斤白麵，以及三十斤的玉米粉。

若是一般百姓們倒是夠嚼用，三、五口人吃一年的口糧是綽綽有餘，可是光花在周曉冬的藥費、看診費就不只這個數，有一段時間周家過得緊巴巴的，只能吃稀粥配野山菜。

周家從周靜秋的祖父的祖父就是幹仵作這一行，代代相傳，成為祖業，而從周靜秋的祖父至今，已三代單傳，到了這一代本該由周曉冬繼承衣鉢，但是他的身子骨實在太弱了，走不了遠路，再加上周康生不想兒子走他的老路，只能過著和死人打交道的生活，便送他去讀書。

周曉冬頗有唸書天分，而且越讀越起勁，儼然是一名小書生，常見他捧著書，搖頭晃腦的讀著。

不過周靜秋倒是樂意接下父親的棒子，因為在重生前，她便是頗負盛名的女法

醫，在專業領域中無人不識。

換言之，十幾歲的身體裡裝著三十多歲的靈魂。她是胎穿的，一穿就在棺材裡，她嚇得在伸手不見五指的棺材中大聲呼叫，只是她發出來的是嬰兒的啼哭。

在前世，她對任何和醫有關的知識都有興趣，有空就會自行研究一番，沒想到到了古代竟有這麼大的用處，分辨藥草也難不倒她。

「唉……我該不該將你挖起來呢？看看結果的情形和拇指粗的枝幹，少說有五、六十年，我拔起來再清洗一番，至少值個四、五十兩……」

周靜秋將裝著山芋頭、野生蘑菇，已有半滿的竹編籬筐擱置在樹蔭下，她穿著半新不舊的衣裙，舉止不雅的蹲著，對著一株約到她的腰高，長滿白花紅果子的小樹，甚為苦惱的喃喃自語，似在考慮要留著救急，讓它再長幾年好增加藥性，或是現在就拿去換錢。

其實她是傾向後者，家裡的銀錢不多了，又養了好幾個會吃的人，她爹是大飯桶，弟弟是小飯桶，還有多年前撿來的夕奴和小敢，個個都很會吃，就只有她是小鳥胃。

要維持一個家不容易呀！什麼都要用到銀子，她還想買塊地種糧食，好餵飽家裡的大小小。

佟氏的嫁妝早已賣光了，不過周靜秋在她過世後的半年開始，又一次五畝、五畝的買回十五畝水田，她自個兒不會種田，便佃了出去。

秋收稻子冬收麥，一年兩穫，扣去該繳的糧稅，她和三戶佃農六四分，主家六、佃農四。

也好在有這些糧食儲備著，要不然日子真的過不下去，周曉冬一年的束脩是十兩銀子，要用的書籍和紙、筆、墨貴得要命，一刀質料不算好的宣紙就要一兩銀子，他一年便要用去五、六刀紙練字，更別提他補身的銀兩。

周靜秋是真的很缺錢。

幾經思考，再三掙扎，周靜秋忽地站起身，面容堅定的走到樹下，揹起竹編籬筐，腳步從容地從庵堂後院她整理出的小徑，往山裡的方向走去。

春天一到，山上的野花野草茂盛，相對地，能吃的植物和出來覓食的小動物也會變多，到處可見正鮮嫩的野菜，和滿山遍野的野雞和兔子，要打牙祭趁現在，遲了便錯失良機。

因為是繁殖期，周靜秋布置的陷阱以活捉為主，若是逮到懷孕的母獸，她會帶回家等牠生崽子，等養肥了再宰來吃。

她對「食物」沒有憐憫心，弱肉強食，看慣了死亡的她，不拘泥於生死輪迴，除非是尼姑、和尚，誰不吃肉？

「秋姑娘，又上山採草藥了？」

不到兩個時辰，周靜秋的竹編籬筐內已有數隻山雞和肥碩兔子，她不想讓人知道她筐裡有活物，便以藥草覆蓋其上，掩人耳目，免得有人跟著上山，不小心破壞她的藥田。

「嗯，採些婆婆丁煮來當茶喝，嫩葉川燙過後能涼拌或炒雞蛋一起吃。」婆婆丁

清熱解毒，看似回暖的春天還是有點冷，一不留神就風邪入體，頭昏腦脹，全身發熱。

「秋姑娘，餓不餓？來吃個包子喝碗湯，別把身子弄壞了，姑娘家要好好照顧自個兒的身體，別仗著年輕就不管不顧，瞧我這一身老骨頭呀，中看不中用了。」抬個熱鍋子都氣喘吁吁。

從山上下來的一條官道旁，進出城都會由此經過，一對老夫妻搭起棚子賣涼茶和小吃食，一賣就是三十年。

前兩年老頭子死了，老婦便帶著兒子、媳婦一起擺攤，攤子上也多了幾樣能吃飽的吃食和大餅，讓來不及備妥乾糧的出城人也有幾口餅吃，生意還不壞，足以養活一家老小。

除了農忙時，幾乎是天天風雨無阻的來擺攤，上山的路狹窄難行，周靜秋便把驢子、驢車寄放在此，徒步上山，省下她不少麻煩。

「古婆婆，我還不太餓，給我碗湯就好，先墊墊肚子。」她還得留著肚子回家吃飯，夕奴的手藝太好了。

周靜秋不喜吃外食，因為她的嘴被養刁了，只習慣吃家裡的飯菜。

「好咧，一碗湯，狗子，快給秋姑娘下餛飩。」生意上門了，得快點招呼客人。

「好的，娘，就來了。」一名皮膚黝黑的男子咧嘴一笑，手腳俐落的丟了幾顆餛飩到滾水裡煮。

古人的衛生……周靜秋看著狗子大哥的手一捉，目光一閃，她在心裡暗暗說服自己，那是洗過的，沒有摳屎……

能和周靜秋處得來的人並不多，因她在棺中出生，有人私底下喊她「鬼女」，說她是死不瞑目的女鬼來投胎，再加上她打小就跟在父親身邊，和他出入一些極陰的兇殺地，十歲不到就開始學著做作，因此很少有人敢靠近她，都說她身上陰氣重，煞氣兇，八字不重的人會被刑剋。

基本上，她沒什麼朋友，表兄弟姊妹對她雖不至於壞，但也不友善，沒人會找她玩。

而她常交談的對象大多是攤販，像豬肉攤、菜攤，畢竟她要是不開口，人家怎麼知道她要買什麼。

古婆婆是年紀大了，周靜秋才敬老的談上兩句，否則遇上古婆婆的兒子，她連口都不開。

「秋姑娘，聽說文大人被調走了？」人面廣的古婆婆素來愛東家長、西家短的，一有機會便打探消息。

「嗯。」周靜秋輕應一聲，心裡卻想著這湯頭有點淡，餛飩的餡也沒拌勻，肉大塊是大塊，但稱不上好吃。

「那他調去哪兒了？不是我老婆子愛說人家是非，文大人也太會搜刮油水了，生個兒子能收兩次滿月禮，滿月、雙滿月，丈母娘過壽也照收不誤，他真不怕銀子太多咬手呀！」她辛苦賺一年還買不起他繡在衣袖上的絲線。

「他是官，上下兩張口，當然吃得比人家多。」不吃養得起七房小妾嗎？個個千

嬌百媚，如花似玉。

「哎呀！這話說得真貼切，不就是兩張嘴嗎？上邊要吃，下邊也要吃，把咱們老百姓都吃窮了。」遇到貪官是一世窮，哪裡有一心為民的好官？

周靜秋吃了兩口便停筷，提醒道：「古婆婆，別嚷得大家都聽見了，民不與官鬥，小心禍從口出。」婦道人家口無遮攔，恐招禍上身。

古婆婆一聽，連忙神色緊張的東張西望，把聲音壓低，「有口無心，有口無心，我這嘴太愛說話了。」

「幸虧這裡只有我，不然古婆婆的麻煩就大了。」要是被心胸狹隘的文大人知道了，她這茶寮也甭開了。

古婆婆呵呵乾笑兩聲，又問道：「新知縣什麼時候會來？」

「就這一、兩日了。」

「長得怎樣？今年幾歲了？有沒有成親？這回來上任帶親眷了沒？人好不好？容不容易相處……」

面對古婆婆連珠炮的問話，周靜秋很淡定的付了兩文錢的餛飩湯費，並給了古婆婆幾顆在山上摘的果子，讓她帶回去給孫子吃，還有一大把山蕨菜，喜得她笑得見牙不見眼。

周靜秋沒忘了給她家驢子割一捆嫩草，她將竹編籠筐放上能坐四、五個人的驢車，便抱出上層的野草餵驢子。

驢車是搭上架子的，四邊用油布包著，左右兩邊是縫死的，打不開，後邊那塊有繩子綁住，裝卸貨物和上下車都方便，繩子一解開便暢行無阻，而前頭是布，一掀開便能看向前面，和前頭駕車的人閒聊。

除了比馬慢一點，驢車坐起來也挺舒服的，周靜秋替一戶大戶人家縫合一具被人砍成七、八截的屍體，並上了宛若生前的妝容，那家的老爺給了她二十兩施妝費，她拿了銀子買驢子和驢車。

其實替死人化妝賺得比較多，喪家也給得痛快，只是她也算吃公家飯，不能常接外差，少賺不少銀子。

周靜秋也是一名仵作，但她不在衙門名冊上，論件計酬，每驗一具屍體領一次銀兩，有破案者一兩銀子，案子膠著無進展則給半兩銀子，她平均一個月驗五具屍體。

但別以為酬勞很高，一個月能進帳三、五兩銀子，萊陽縣包括周家父女在內，也就三名仵作而已，而萊陽縣有五萬多人，為了驗屍，時常要去幾十里外的鄉鎮或村莊，往往一天無法來回，得住上數日才行，衙門發的公差費少得可憐，想吃好、住好就得自掏腰包，否則就只能忍著。

為了省錢，周靜秋常常吃睡都在驢車上，一天下來腰痠背疼，挺都挺不直，勞心勞力還得忍受四處奔波之苦。

雖然她不在編列名冊上，但附近幾個縣城都聽過她，也知曉她驗屍的本事，每有破不了的兇殺案都會越區借調，她七、八天不在家是常有的事，可是驗屍費照舊，只有一兩銀子。

「小姑娘，十兩銀子租借你的驢車。」

餵完驢子正準備上車的周靜秋，手裡拿著小皮鞭，抬起頭，面無表情地看向遮住亮光的男人。

這個人很高，她只到他肩頭而已，一張笑臉十分無害，但是那抹笑讓人很不舒服，感覺很假。

「不借。」周靜秋冷冷地道。

男人一愣，他向來把女子迷得七葷八素的笑臉這會居然不靈了？「為什麼不借？我付銀子。」

「那我怎麼回城裡？」她就是不想走太遠的路才駕驢車出城，若借了別人，她不就要走到腿斷？

他一聽，笑得更歡了。「妳可以和我們一起坐呀！反正驢車大得很，擠一擠還是可行。」

「大？」周靜秋看了看她的驢子，再瞧瞧站在他身後或面對或背向她的男子，心裡略有不快。「男女授受不親，豈能同車而行？而且你們太重了，我家大娘拖不動你們。」

「大……大娘？」男人有些錯愕，她說的該不會是這頭驢子吧？

「驢子的名字。」她取的。

「可……可牠是公驢子。」那麼明顯的特徵她沒瞧見嗎？

周靜秋睨了驢子的重要部位一眼，一副他少見多怪的樣子。「我愛叫什麼就叫什麼，你管得著嗎？你怎知牠不是斷袖？」

「一頭驢子是斷袖？！」坐在茶寮裡，夜華玉感到難以置信，這世道是怎麼回事，連牲畜都成了人不成，還用輕蔑的眼神瞟了他一眼，只差沒吐口唾涎在他鞋子上。這是驢子嗎？根本是驢妖了，還學人瞪人。

他是長公主的獨子，自認是風流瀟灑的翩翩貴公子，女人對他而言向來是信手拈來，從不須費勁。

誰知道會在一名長相秀麗的小姑娘面前栽了個大跟頭，人家連理都不理他，身手矯健的跳上驢子，皮鞭一甩便揚長而去，完全不被他唇紅齒白、玉樹臨風的模樣所吸引。

「腦子有病的人離我遠一點，誰說公驢子不能叫大娘。」聲冷面癱的莫天野抽出劍擦拭。

「可公驢子叫大娘，不就會讓人誤會牠是一頭母驢子嗎？」那小姑娘才是病了，而且病得不輕。

「你誤會了嗎？」莫天野仔細擦拭，銀劍閃閃。

「這……」他眼睛沒瞎。

「稱謂不重要，重要的是你讓我們連驢車也沒得坐。」他們原本有輛馬車，偏偏

他自作聰明，讓馬夫、隨從先行一步。

夜華玉乾笑兩聲，心虛的往後退。「意外，意外，從山上往下看明明很近，都看得到城頭了，怎知還要三十幾里路……」

「你也知道那是山上，兩邊的距離能用目測的嗎？」莫天野冷冷地掃他一眼。人蠢沒藥醫，而他們居然還相信他。

「這能怪我嗎？你們不也同意，說要深入民間，看看這裡的老百姓過得好不好，有無冤情。」要不是他們點頭了，他敢自作主張嗎？不但吃力不討好還拍錯馬屁。

「是你說萊陽縣你很熟，熟到蒙上眼都能摸上城門。」他還信誓旦旦的保證絕無虛言。

「是很熟呀！十年前來過一回，大雨堵路，住在驛站三日。」夜華玉回得理直氣壯，跟沒來過的人相比，他算是識途老馬。

「十年前？！」一道低冷的聲音宛若六月霜。

「大……五公子，我真的來過，只是沒機會出去逛逛，我還記得驛館中養了這麼大的老鼠，把我嚇得膽子差點破了。」

「你是說你只是路過？」解冰雲玉面如月華，眉長似彎弓，一雙黑不見底的雙瞳閃動著幽冥暗光。

解冰雲在兄弟中排行第五，他上頭有兩嫡兩庶四個兄長，分別是解冰鋒、解冰庭、解冰肅、解冰昌，上面兩位是嫡出，與他是一母同胞，他娘生了三子一女，長姊已出嫁，底下兩位則是庶兄。

他是父母的老來子，在眾多的兄弟姊妹中最受寵愛，他娘對他的疼寵眾所皆知，只要一有好東西便往他屋裡送，讓兄嫂們看得眼紅，恨不得府裡沒有他這名受寵的么兒。

他娘甚至揚言，一旦他要成親，她拿出一半私房給他當聘禮，一半的一半再給他的媳婦兒，剩下的一小半等她蹬腳了再由其他嫡子庶子去分，她死了也不管這些瑣事。

而他爹的寵溺也是有目共睹的，明著暗著送銀子、給鋪子，連皇上御賜價值萬兩黃金的東珠一匣子也隨手給了，好像他就這麼一個兒子。

兩老的偏心看在除了解冰雲以外的子孫眼中，他們的不滿可想而知，同樣是兒子，哪能偏到天邊去。

所以在兄嫂們的操弄下，前後訂了三次婚的解冰雲至今仍未娶妻，在上花轎前，一個騎馬摔死了，一個上吊，沒死卻也醒不過來，像個活死人，另一個則嚇得瘋癲。

真瘋假瘋不確定，但婚事退了是真的，是以他的剋妻之名流傳大街小巷，再也沒有門戶相當的人肯嫁他。

解冰雲不只娶不到老婆，連侍妾、姨娘、通房丫頭什麼的也都沒有，因為他擔心這些人是別人安插在他身邊的耳目。

「唉，不這麼說我還能逃出京城嗎？你不曉得那些恨嫁的女人多可怕，她們像水蛭一樣死纏著我不放，我走到哪裡就跟到哪裡。」夜華玉一臉害怕，提及女人，簡

直是一場惡夢。

而他的公主娘和駙馬親爹是主謀，他們大開方便放進一群豺狼虎豹，他連睡個覺都擔心床上多了個脫光光的裸女。

若是平時他一定笑納，對自動送上門的女人沒動點邪心，那是矯情，可是一想到她們背後的勢力和家族，他便有色心而沒色膽，因為不管他碰了哪一個，準要大紅花轎把人給迎進門，多了個名正言順管他的女牢頭，他可不要。

再說他是風流不是下流，太多美人恩也消受不了，偏偏他爹娘根本是在玩兒子，閒著沒事愛看他被女人追著跑。

「那不是正合你意？美女環繞，紅袖添香。」擦完劍的莫天野將劍收回劍鞘，大口喝起微苦的涼茶。

「莫老兄，你是站著說話不腰疼，一個女人是好事，兩個女人是好事成雙，三個女人是老天疼惜，第四個……嚇！十個以上是災禍，她們像蜂群一樣的向我湧來……」夜華玉忍不住打了個冷顫，面色驚恐，活像目睹佳人變骷髏。

「牡丹花下死，做鬼也風流。」

「呸呸呸！本公子還不想早死，你這壞心眼的就是見不得人好。」誰愛牡丹誰摘去，他還要瀏覽百花。

「不想死就少埋怨，一路上我忍你很久了。」莫天野手指一撥，露出一小截劍光，寒氣森森。

「咗！是誰忍誰，對著你那張五官不分的臉孔，我是倒足了胃口。」真想吐他一身穢物。

「我把你眼睛戳瞎你就看不見了。」莫天野冷冷地橫去一眼，手上的劍又多開了半寸。

夜華玉臉皮一顫，「小鳥依人」的往身側的解冰雲一靠，「五公子救人，你的侍衛要殺人。」

「等他殺了人你再來報案，我親自受理。」解冰雲調笑道。要有苦主才能捉人，民不舉報則不予理會。

聞言，莫天野嘲弄的一揚眉。

夜華玉肩一垮，滿臉傷心。「不帶這麼欺負人的，人死了還怎麼報案？」

「託夢。」他照樣審理。

「你一身浩然正氣，誰敢靠近你，鬼也怕死，萬一魂飛魄散，豈不是連鬼也當不到了？」太可惡了，兩人聯手欺他一人。

「你連活人都當得不像話，不如我來送你一程。」當他還在京城的長公主府嗎？飯來張口，茶來伸手，凡事有人服侍。

「哼！想我回京，沒門，這回沒待上一年半載，誰也別想把我趕走。」夜華玉傲嬌的哼了一聲。

「不想回去就別給我惹事，安分點，要是再放縱不羈的到處勾搭女人，我馬上綑了你，將你火速送回京城。」解冰雲警告道。要不是看在夜華玉還有點能拿得出手的醫術，還真不想帶上他。

「嘖！表弟，你威風了，擺起官腔了，堂堂的翰林不當卻請調外放，當個小小的七品知縣，你有能耐。」連皇上的面子也敢拂，以狀元之才屈就地方小官，還連夜出京。

解冰雲是新上任的萊陽縣縣太爺，年方二十，他的母親是駙馬爺的胞姊，他與夜華玉是表兄弟。

不過兩府少有往來，主因是長公主嫌棄大姑管得太多，大姑認為長公主只生一子太少，張羅著要給駙馬爺納妾，還一送就送一對孿生姊妹花，雖說駙馬出面直接拒絕了，但長公主還是氣得與她斷絕往來，兩家人因此成陌路。

解夫人的手伸太長了，連人家後宅的事兒也想管，最後兩面不討好的把人給得罪了，她也不想想長公主是什麼身分，異想天開地想拿捏人家，光是皇上那兒就夠她吃一桶黃連。

長輩們疏遠得不像一家人，但幾個小輩倒是處得不錯，尤其是解冰雲和夜華玉年紀相仿，常玩在一塊兒。

「躲閒。」解冰雲淡淡地道。京裡的水太渾了，得避一避。

皇子們都大了，有自個兒的派系，他不想被拉攏，只好遠遠地避開，萊陽縣不大不小，正適合過幾年清閒日子。

「你真好命，有四個哥哥可以幫你頂住壓力，而我單槍匹馬的，光想都忍不住歎吁。」話裡發酸的夜華玉也想有人幫襯，他好順理成章的當成富貴閒人，整日吃喝玩樂。

解冰雲目光深幽的看向遠方。「家家有本難唸的經，你看見的不見得是真，兄弟太多真的能同心嗎？」

「你別身在福中不知福，每次一到你們府裡就一堆人，多熱鬧呀！反觀我們家，人口簡單，幾百個下人就服侍三個主子，連想找人吵架都找不到對象，只能和我娘大眼瞪小眼。」夜華玉沒好氣地抱怨道。日子無聊死了，沒點新鮮事好玩。

「是熱鬧，吵得不可開交。」

為了一點雞毛蒜皮的小事，妯娌之間誰也不讓誰，狠話盡出，要不是爹娘還在，他真想早早分家，各過各的日子，省得最後親人結仇，把臉面撕破了。

「客官，要不要再加點茶水？」茶寮的古婆婆熱心的招待客人，不時端些吃食問客人要不要。

「不了。」夜華玉擺手，讓人不用招呼，他府裡最下等的茶葉也比這裡的茶水好上一百倍。

他看了看另外兩位能喝得下涼茶的仁兄，暗暗唾棄他們的不挑嘴，這麼難喝的茶水也當甘泉來飲。

「小路子去哪裡攔車，怎麼還不回來，爺等得快冒火了。」夜華玉覺得乾坐著等真煩人，整個人心浮氣躁的。

就在說著小路子時，一名微胖的粉面少年駕了輛馬車過來，有兩匹馬拉著，車身寬敞，以綢布覆頂，繫著鵝黃色流蘇，每一條流蘇底下是會響的金色鈴鐺，馬車一動便叮叮噹噹響，煞是好聽。

「這車哪兒來的？」夜華玉問自己的奴才。看起來還挺氣派的，應該是大戶人家的車駕。

「路上遇到的，一位好心的夫人說，若有急用就先挪出一輛，這是小姐的馬車，她移到夫人的車上。」小路子回道，也算他運氣不錯，遇到要去懸山寺上香的夫人、小姐。

「說實話。」

面上無鬚的小路子面皮微僵，頭上冒出汗來。「五爺，是報……報了你府上名號，那人就把馬車讓了。」

一個小小的縣官能有多大的靠山，無非是攀親引戚，才有嚇阻作用，能令人心生畏怯。不過能與長公主之子自幼混在一起玩，可見其出身並不低，定是高門大戶的子弟出外歷練。

「你仗勢欺人？」才剛到地頭就給他捅婬子，真是好樣，果真是什麼樣的主子就有什麼樣的奴才。

「這……我有說付銀子，可是對方不收，對方還說請爺有空到府裡坐坐。」小路子心虛的看向自家主子，很有眼色的表示沒洩露主子的底，他是好奴才，為主子盡心盡力。

一旁的夜華玉滿意的點點頭，果然是他這個當主子的教得好。

「所以你就理所當然的收下了？」解冰雲面無表情地問道。

「五爺，奴才怕折了人家的好意，何況幾位爺平時都是金鑲玉裏，哪能受一點點委屈，奴才也是為了各位爺著想……」小路子雙膝跪地直磕頭，額頭都磕紅了。

「別磕了，起來，你是爺的奴才，可不是五爺的，他要是不上馬車就走著去，咱們上車……」

口中窮嚷嚷的夜華玉還沒說完，一柄劍鞘便勾住他的後領，把他甩出五步遠。

「五爺請上車。」莫天野掀開車簾，神色冷峻。

他和左隨風是解冰雲的貼身護衛，左隨風先行到官衙打理，徹查四周，而莫天野則隨身保護，以防突發狀況，畢竟同行的某人最擅長惹麻煩。

一行人上了車，往官道行去。

約莫走了半個時辰，已經可以看見前方不遠處的城門，四名士兵手持長槍站得筆直。

突地，一輛黑溜溜的驢車緩步而行，不疾不徐的往前走，正好擋在官道的正中央，後方的馬車想超越有點困難。

偏偏有些人小心眼又愛記恨，大馬車轆轤的逼近小驢車，硬是逼得人往路旁駛去。

「小姑娘，該換車了，妳家大娘拖不動驢車，要不要哥哥載妳一程，不收妳銀子喲！」唉！他真適合做紈褲，欺負起人來得心應手，簡直是天生的壞人。

又是他！水眸清澈的周靜秋垂眸低視，當作沒看見。

「喂！哥哥在跟妳說話聽見了沒，妳啞了，不會回一句？」夜華玉沒好氣地又道：

「小路子，撞她。」

駕車的小路子一得令，一鞭抽在馬背上，駕著馬車往驢車一撞，大車撞小車，肯

定是驢車吃虧。

誰知一聲慘叫，倒在路旁的竟是馬車，一根絞裂的木棍卡在車輪上，頓時人仰馬翻，狼狽不堪。

等眾人從馬車裡爬出來時，毫無損傷的驢車已將他們遠遠拋在後頭，周靜秋和守城士兵很熟，朝他們打了聲招呼，駛入城內。

「很聰明的丫頭。」看著車輪上要斷不斷的長棍，難得讚許人的解冰雲微微一頷首。

「而且下手夠狠。」莫天野淡淡地搭腔，那個小姑娘居然不動聲色地將人給擺平了。

「下次別再讓我碰見她，不然……不然我非叫她給我磕頭認錯不可！」只會撂狠話的夜華玉引來其他兩人譴責的目光。

第二章 周家五口人

「姑娘，回來了。」

一個男人迎了上來，他的皮膚很黑，只比木炭白一點點，一口牙掉了幾顆，出現黑幽幽的洞，而且他長得非常高，身材十分壯碩，走起路來地面會微微震動，周靜秋往他面前一站，就像個發育不全的小孩。

「嗯。我爹呢？」

她的手才往背上一摸，一隻蒲扇般的大手便接過頗有重量的竹編籮筐，拎小雞似的往廊下一擱。

周家在萊陽縣住了五代之久，屋子還是原來的二進院，正屋的廳堂兩側各有兩間屋子，周康生住左側第一間屋子，第二間屋子則是當廚房用，而右邊兩間屋子是相通的，是周曉冬的臥房和書房，方便使用。

另外各有東西廂房六間屋子，東邊三間廂房，高大的夕奴住一間大的，小一點的屋子是九歲的小敢住的，小敢想跟著周靜秋做作作，學她的本事，所以總是師父、師父的直叫，可周靜秋卻把他放在弟弟身邊，讓他做弟弟的小廝，另一間則是茅房。

西邊三間廂房有一間充作客房，雖然周家少有親朋好友來訪，不過備著總是保險，另兩間是雜物間和儲糧房，每年秋收的稻子賣掉一半，一半留著自己吃，挪出一間空屋放糧食，堆到屋梁的麻布袋一個疊一個，滿滿的豐收。

這是一進院的情景，院子有養雞，各種了一棵蘋果樹和櫻桃樹，這是周靜秋小時候種下的，隔了幾年，她有蘋果和櫻桃可吃，結實累累的果實多到吃不完，她製成果醬繼續吃，能吃上好幾個月。

二進院小了許多，有個天井，只有三間屋子，這裡是周靜秋的天地，她一間做起居室，讓人用木頭打了地板和書架，她可以席地而坐的看書，無拘無束的做她的事。

睡房連著隔壁的浴間，她自個兒畫了圖請人打造了洗漱池，底下有排水孔，有條長長的管渠直通後院的菜園，淨身後的水放涼了就用來澆菜，她還不用親自動手。抽水馬桶她是做不出來，不過她用的是蹲式茅廁，有條繩子一拉，前方就有水排

出，將穢物沖到屋外加蓋的糞地。

「老爺去縣衙了，說是新上任的縣太爺快到了，衙門內登記在冊的人都得到場，讓縣太爺認個臉熟。」夕奴回道。

「勞師動眾。」周靜秋沒好氣地道。準又是縣丞的主意，他那人最愛拍上頭馬屁，揣摩上意，什麼沒節操的事都做得出來。

「呵！呵！姑娘餓了吧，夕奴給你煮飯去。」夕奴笑得憨厚，像釘鉸的五指往頭上一撓。

「好，你順便烤幾塊大餅，我要沾醬吃。」滷得入味的肉醬撒上芝麻粉，再加上梅菜乾和醃蘿蔔片，口感十足。

「好，姑娘等著。」夕奴一臉笑，他最喜歡做的事就是餵飽全家人。

「嗯。」

周靜秋看著得彎著身子才能進入廚房的巨漢，內心既心酸又有點感傷，她不知道自己做得對不對。

那年她才七、八歲，獨自一人要送晚膳給在義莊幹活的爹，為了想快一點把熱騰騰的飯菜送到父親手中，人小腿短的她選擇抄近路，雖然近路會經過亂葬崗，但她一向相信人比鬼可怕，所以她不怕鬼，怎料忽地有東西緊緊纏住她的左腳腳踝，讓她動彈不得。

她是嚇了一跳，但不至於害怕，她低頭一看，居然是隻大得離奇的手，她再順勢看去，是層層相疊的屍體，應該是該死不久的下人，手的主人被壓在最下面，年紀小的她力氣不大，費了好大的功夫才將一具具死沉的屍體推開，挖出被壓住的人，也許還有一線生機。

可是一看到對方巨人般的身軀，她頓時傻眼了，她整個人說不定還沒他大腿粗呢，她怎麼可能搬得動？

在當法醫前，周靜秋曾當過兩年外科醫師，所以她當機立斷替男人簡單處理了一下傷口，儘管她手邊的急救物品不足，但止血還是可行的，及時救回了男人的一條命。

後來她去找了父親，兩人借了輛板車，將男人運回家中，重新上藥再包紮，男人高燒不退，昏迷了足足三天才醒來。

男人醒來後，把以前的事都忘光了，執意要留下來報恩，終身以奴自稱，夕奴是他給自己取的名字。

後來他們才知道，這廝太狡猾了，忠厚老實的面容下有一顆壞心，他沒有據實告知他的食量驚人，尋常人家是養不起他的。

不過也算他幸運，他來的時候剛好是佟氏去世後的第三個月，他們省吃儉用攢著給佟氏看大夫用藥的銀兩，正好用在他身上。

因為家裡沒有病人了，所以一家子的開銷也少了不少，夕奴再會吃，也不會比藥錢多，因此他得以留下。

不過除了食量大以外，他們算是撿到寶了，夕奴是天生的廚房好手，原本他什麼也不會弄，但是只要教過他一遍，他馬上能做出比原來更美味的料理。

他的一手好廚藝很快地虜獲周家一家人的心，誰也不捨得他離開，最後無處可去的他，成了周家的大廚兼門房兼長工。

「姊，姊又偷偷上山。」周曉冬有些不滿地道，都不等等他，壞姊姊。

「師父。」

兩個一般高的少年從門口走了進來，一個身著白色儒服，白淨俊秀，一個青衣一身，膚黑清朗。

乍看之下是不像，但細細品味卻有一絲雷同，兩人都有修竹般的天生傲骨，只是一個流露形色於外，一個內藏於心，看久了會以為是一對兄弟。

「什麼偷偷上山，我上山需要偷偷摸摸的嗎？」臭小子，連姊姊也敢管，看她的「十指神功」。

知弟莫若姊，周靜秋知道他的每個笑點，才伸指輕搔一下，躲避不及的周曉冬便癢得咯咯直笑。

「不……呵……呵……姊使壞招，不算不算，呵呵……姊姊太壞了……不許撓我癢癢……」好癢啊！他眼淚快要流出來了，姊姊每次都用這一招，不公平。

「哪裡壞了，我是在教你怎麼做人，不要死讀書，腦子要靈活運用，以免以後變成書呆子。」周靜秋一手勾住弟弟的頸項，一手撥亂他的頭髮，惹得他哇哇大叫。

「小敢，你還不來幫我，你是不是我哥兒們？」沒義氣，居然見死不救，害他慘遭壞姊姊蹂躪。

小敢理直氣壯地道：「那是我師父耶！我不可對師父不敬，叛師護友的事我做不出來，你好自為之。」

小敢也是周靜秋撿回來的，有一年江東發大水，他的父母都被滾滾黃浪沖走了，年僅五歲的小敢跟著流民們一起到萊陽縣附近的村落乞討，有一口吃的就很滿足了。

可是他人小又沒力氣，討到的食物還沒沾唇就被搶走了，餓成了皮包骨，只能躺在樹下等死。

那時剛買了小驢子的周靜秋從一旁經過，看到他還有氣，就把人帶走了，她對老人和小孩子向來狠不下心，心軟是她一大弱項。

也許是餓得狠了，小敢一恢復元氣就特別會吃，那時還沒桌子高的他，能一人吃掉半桶飯，把周家人嚇得目瞪口呆，生怕他把自己的肚皮給撐破了。

由於周康生算是公衙之人，因此小敢落籍取得容易，他跟周家人姓氏，叫周敢，小名小敢。

「說得好，小敢，有長進了。」人要堅定立場，不能風吹兩面倒。

聽到「師父」一句讚揚，孩子氣還很重的小敢滿臉喜孜孜的發出怪笑。

「什麼長進，分明是諂媚，我唾棄你……噢！姊，姊打我頭，把我打笨了怎麼辦？」果然是壞姊姊，打人還真痛，一點也不顧念他是她弟弟，下手還真是母老虎等級。

「人家起碼肯用心，而你，幾乎是我一手帶大的，長姊如母，你的教養哪兒去了？」沒抽他一頓就該偷笑了。

周曉冬不情不願的嘟著嘴。「好嘛，我不該說姊姊偷偷上山，應該說姊姊忘了曾

答應過要帶我上山一日遊。」

這小子，當時她不過隨口一說敷衍他而已，沒想到他牢記在心。「下回吧，等你休沐那天我再帶你去踏青，可是若有突發狀況不可埋怨，仵作沒有休沐，得隨傳隨到。」

前世她便是過勞死，連續幾個月，一下子是大火連燒三十幾幢木造老屋，燒死近百名住戶和外來旅客，一下子是兩個幫派大砍殺，死了幾名未成年少年，一下子是工廠發生爆炸，又死了不少人，然後是地震，挖出不少屍體要做 DNA 比對，還有人溺水……

法醫的人數偏少，平均一個人一天最少要負責十具屍體，從死亡原因到死亡時間，先驗外部傷口再進行解剖，將體內臟器一一移出體外，檢查完畢後再放回原來的位置，一針一針的縫合。

一具屍體要花費她一到兩個小時處理，若是情況比較複雜的屍體，恐怕三個小時也處理不完，雖然她有兩位醫科畢業的助手，可是寫報告還是得自己來，他們只能幫忙遞工具或是收拾善後。

那陣子她忙到每天睡不到五個小時，一睡著又夢見她有驗不完的屍體，睡眠品質差，工作效率也會跟著變差，所以她只好借助安眠藥。

但是工作還是要做，每日一醒來就要面對面目全非的屍體，重複所有相驗流程，把體力壓迫到極限。

那一天，她很清楚的感覺到時候到了，一百零七號的屍格剛填寫好，送入格子箱，她眼前一片黑，心臟緊縮到沒法呼吸，她努力想自救，卻只摸到一把解剖刀。而後她就昏昏沉沉的躺在一個有水的地方，四周很暗，伸手不見五指，她睡著的時間比清醒多，醒時動手又動腳地想快點出去，她不要關在幽閉空間，連個說話的對象也沒有，等終於出來了，就成了古代的周靜秋。

「姊姊，我不是孩子了，姊不要老是把我當孩子，事有輕重緩急，我能體諒。」姊姊和爹一樣為死人伸冤，他們找出別人看不見的細微處，協助亡者得以早日找到兇手，他非常敬佩他們。

周靜秋笑著輕揉著弟弟的頭頂。「你是長大了，不用姊姊操心，姊姊可以嫁人去了，以後家裡就交給你……」

「不許嫁！姊是我姊姊，要留下來陪我一輩子。」才說自己不是孩子的周曉冬一把抱住她，神色倉皇。

「師父去哪裡我就跟到哪裡，我是師父的拖油瓶。」表情囂張的小敢仰著鼻子，一副死纏活賴的模樣。

看著兩張唯恐失去她的小臉，周靜秋不免覺得好笑。「我可不想照顧兩個連自己都照顧不好的小鬼頭。」

她已經十四歲了，再過幾個月就要及笄了，一旦年滿十五，就要開始說親，最快十六，最晚十八，一定要嫁出去，這是女子的宿命。

不過父親太忙了，忘了這件事，而她不想嫁，所以也不打算提醒父親，她想要一輩子當個女仵作，她有養活自己的本事，不用仰人鼻息過活，況且她很清楚自己

做不來賢妻良母，她也忍受不了只能關在後院過日子，和一群沒有男人就活不下去的女人玩爭夫遊戲。

自由自在一個人多好，何必給自己找麻煩。

而且相夫教子之餘，還得低聲下氣忍受婆婆的「馴媳」、妯娌間的明爭暗鬥，各種有形、無形的攻訐、設計，以及小姑、叔伯的相處，身為媳婦只能逆來順受，連為自己說一句話都不成。

一生一世一雙人太難了，在現代，男人有小三、小四、小五都不稀奇了，何況是這個男人合法納妾的朝代，一夫多妻才是王道，她小小蚍蜉難以撼動大樹。

感情之事想想就好，不用太放在心上，那叫庸人自擾，凡事順其自然，用不著強求，免得誤人誤己。

周靜秋生平無大志，甘於平淡，她對物質上的享受要求不高，有間屋棲身，有飯能吃飽就好，永保太平歲月無戰事，戰亂會剝奪寧靜祥和。

「姊姊，妳這話真傷人，我快比妳高了。」周曉冬不服氣的踮起腳尖，表示他長個子了。

「師父，我會努力吃飯，不給妳添麻煩。」小敢脖子一縮，面色一訕，假裝沒聽見她的嫌棄。

「你，去讀書練字；你，去把柴火劈一劈，把力氣用在對的地方。」周靜秋不怕人家說她虐待兒童，纖指先指向弟弟，讓他多練練腕力，再指向小敢，要他把多餘的體力消耗掉，免得一整天只想著怎麼驗屍。

被派了事情做的兩個小傢伙，沮喪得腦袋一垂，苦著一張臉各做各事，未能如願上山的事，反而被拋諸腦後了。

「姑娘，是冬少爺和小敢回來了嗎？」夕奴的大手捉著剛宰殺好的雞的雞脖子，雞的身子來回晃動。

「筐裡有蘑菇，就用來燉雞，我嘴饞。」周靜秋要趁用膳前的這段時間把採回來的藥草整理一下。

「好的，姑娘。」夕奴落足無聲地走向廚房，準備燒水拔雞毛。

周靜秋把懷孕的母兔放入柵欄裡，和養了半年多的母雞放在一塊，雞兔同籠相安無事，各佔有一角地盤。

她再把採來的東西倒出籮筐，藥草歸藥草，野菜歸野菜，一會兒下鍋拌炒，再把死去的兔子剝皮，皮肉分開，兔皮留下來做短襖、袖套，兔肉抹鹽放在屋簷下晾曬。

他們家不缺肉吃，可是她習慣性儲糧，有一年冬天，連下了快一個月的大雪，牲畜都凍死了，更別提有肉吃，那時的豬肉貴得離譜，一斤豬肉的價格，能買上十斤白米。

她饑呀！卻不能天天吃，十天半個月才能吃到薄薄的幾片，被無肉可食的困頓刺激到了，因此她患上小松鼠症，一旦有吃不完的食物就要想辦法保存下來，以免哪天沒得吃。

為此，周康生和夕奴合力挖了一個地窖，用來儲藏各類食材、蔬果，冬天加水製

冰也往地窖放，形成天然的冷凍庫，夏天再把冰搬出來，不怕熱得受不了。周靜秋坐在小凳子上，把東西都整理好後，她覺得腰有點痠，便將雙臂高舉過頭，伸了個大懶腰。

驀地，一道黑影擋住上方的陽光，她一抬起頭，馬上咧開笑。

「爹，你不是去縣衙了，怎麼身上沒酒味？」官場的喝酒文化，是沒喝到趴下就不算喝酒。

周康生也曾醉酒過，案子破了太高興，同僚邀約便喝上一攤，喝到爛醉如泥才被人抬回家。

不過他的酒品很好，不吵不鬧，摸到床便倒頭一睡，隔天眼眶下方泛青，宿醉難受。

周靜秋從不給父親煮什麼醒酒湯，她就是要他頭痛欲裂，感受酒的害人處，日後才會懂得節制。

看著女兒像隻小狗一樣的輕嗅，本來一肚子氣的周康生不禁失笑。「沒喝酒，我們一群人在衙門門口等了老半天，就是沒瞧見新上任的知縣，倒是接到他的小廝和隨從。」

一見到馬車駛近，所有相迎的人無人站立，全都下跪恭迎這位姍姍來遲的七品官，不敢有一絲不敬。

誰知下來的是一名笑嘻嘻的青衫小廝，以及身懷佩劍的護衛，把這些想抱縣太爺大腿的官吏們氣得面皮漲紅。

站在最後面的他也跪了，高呼縣太爺，誰知人根本沒到，先到的是縣太爺最常用到的物件。

又等了一會兒，還是不見人影，一些不耐煩的同僚便以辦案為由先行一步，而他看有人走了，便也悄悄的從人群中退出，他只是一名小小的仵作，到不到場其實沒多大關係。

殊不知他離開後沒多久，一身狼狽、頭髮散落的解冰雲等人一臉風霜……噢！不對，是一臉風沙的走向縣衙。

起先還被衙役們攔在門口，進不得，後來拿出了官印才得以通行，縣太爺的第一次粉墨登場，很慌亂。

慌的是縣丞、書吏，亂成一團的是衙役，他們萊陽縣沒土匪窩呀，怎麼他們一副被打劫的樣子？

周靜秋一聽，噗哧地笑了，「五兩一桌的大酒席不就沒吃到了？爹爹辛苦了。」要跟著逢迎拍馬，還拍錯馬腿。

「淘氣，取笑爹。」周康生一點也不覺得可惜，他的性子木訥耿直，大半輩子和死人打交道，不知道該如何和活人相處，就怕一開口得罪人，索性少說少錯，他只要做好他的差事，養活一家人就好。

「爹，女兒給你溫壺酒，咱們一會兒吃蘑菇燉雞。」

「……刀子由左而右刺入，深三寸，寬兩寸，斜刀入身，先斷其骨才及心窩，力道不重不輕，正好一刀斃命，是個常用刀的人，而且是左撇子，依身體上的屍斑看來，死亡三日以上，約在寅卯交接時分遇害……」

一具被沖刷到岸邊的男屍，全身腐爛，泡脹的身體將皮膚撐開，約死者平日的三倍大，發脹的大臉白中帶青，面容的辨識度很低，只知是個男人，年約三十出頭。不過這也在所難免，泡在水裡好幾日，不發臭腐化才有鬼，他至少還穿著衣服，並未赤身裸體。

真正厲害的是仵作，像是聞不到臭味般將人翻來覆去，一下子量傷口的深度，一下子翻看頭頂毛髮，檢視有無受致命傷處，再把傷口一一標示出來，好讓人一目了然。

「縣太爺來了，縣太爺來了，閒雜人等一律迴避……快讓開，不要擋路，去去去！」她算閒雜人等？

被趕在一邊待著的周靜秋摸摸扁平的肚子，天剛亮就被人拉起來幹活的她，連口水都沒得喝，匆匆拿了一塊昨天沒吃完的麵餅，扯下掛在簷下快晾乾的兔腿，隨手摘了兩片白菜葉子包住。

餓得慌，她一口一口吃著乾巴巴的大餅，扯塊兔肉小口咀嚼，鹹香的肉味配上麵餅，那滋味還真是不錯。

「誰先發現屍體的？」冷然的聲音揚起。

「是我，是我，小民看見他卡在兩塊大石頭中間。」起先以為是眼花看錯了，沒想到真是人。

「你為什麼會到這裡來？」荒郊野外，十分僻靜。

「小民是漁夫，天天在這江上打魚，今兒個起了大早，看能不能多打兩條魚。」穿著無袖短衫的年輕男子露出精壯胸膛，看得出長年勞動，膚色偏深。

有人證實漁夫的話，在江上討生活的人大都熟識，一來一往也有幾分交情。

「仵作呢？」居然比他來得遲。

狐假虎威的縣丞陳友東面色兇惡的吼道：「本縣的仵作何在，還不給大人滾過來，慢吞吞想領板子嗎？」

此話一出，圍在一旁的百姓紛紛往後退了兩步，他們想看熱鬧，而不是挨板子。而這一退，就把周靜秋暴露出來。

只見她慢悠悠的走著，手裡還拿著裹著兔肉、吃了一半的大餅，在屍體旁邊還能吃得下的唯有她了。

「怎麼是妳？」陳友東瞪她一眼，又是這個嘴賤的丫頭。

「為什麼不是我？」雖然她不在名冊登錄上，可哪一回少得了她，幾十年的老仵作都沒她驗得精準。

「妳爹呢？」陳友東口氣不善。

「我爹到稻香村還沒回來，李老夫人死得不明不白，她的嫡長孫要求開棺驗屍。」這是百姓私事，不用上報縣衙，除非驗出有異，由家眷提出審查，衙門才會受理

調查，找出真正致命的死因和兇手，將其繩之於法，簡單來說就是民不告，官府不主動插手。

有錢判生，無錢判死，在官場上早已是祕而不宣的現況，沒人提告官府還捉什麼人，多一事不如少一事。

周康生吃的是公糧，但偶爾也接些百姓委託，有的是分產不公，懷疑先人的死因，有的是來不及返回拜靈，不相信平日身子康泰的親人去得突然，有的是隱忍多年，一朝扳回優勢尋找真相，有的是遭毒害，回來報仇。

私開棺木朝廷不管，但觸及律法一定追查到底，沒人可以慶幸逃開，長眼的老天可不會錯放壞人。

「他報備了沒？」陳友東很不高興，有意刁難。

「昨兒個孫典史到家裡喝酒就說了，縣丞大人不曉得嗎？」可見他做得多不稱職，沒人把他當回事兒。

前任知縣的調職令一下來，身為第二把交椅的陳友東就樂得找不到北了，他以為上頭沒人了，接下來就是把他往上升，山中無老虎，他早把自己當縣太爺看待，還為此多納兩名妾室，壓過出身世家的妻子氣焰。

誰知一紙公文將他的美夢砸個粉碎，到嘴的肥肉居然就這麼飛了，氣悶在心的他找不到人出氣，一直憋屈著，直到周靜秋撞上來，他終於有機會發洩一番。

可是周靜秋年紀小歸小，嘴上功夫可厲害了，幾句話就能把人氣死，在她身上討不到便宜的陳友東更是忿然，利用權力施壓，「沒有我的允許就不作數，他吃的是公糧就要認清楚，別以為本縣衙沒他不行！」

有錢還請不到仵作嗎？他有個親戚是檢骨的，都是幹死人活的，肯定能勝任。

「等一下，周靜秋，妳要去哪裡？」看她掉頭就走，心中有氣的陳友東連忙叫住她。

「你不是要找我爹，我去稻香村喊人，明日此時你就能見到人。」稻香村很遠，來回要一日。

陳友東聞言，當下氣得臉皮漲紅。「等等，不用妳爹，妳也是仵作，解大人找的就是妳。」還敢跟他拿喬，別讓他逮到機會，否則非整死她不可。

「你承認我是仵作？」周靜秋又咬了一口大餅，津津有味的吃著，鼓鼓的腮幫子看得出來在嚼動。

陳友東一咬牙，點頭。「是。」

「那該給我的銀子不要再貪了，你前後欠了我三兩驗屍費，該結一結了吧！」在他看來是小錢，在他們一般小老百姓眼中可是足以買半年的米糧。

「誰說我貪了，我只是緩點給，做一次給。」故作大方的陳友東拿出一錠五兩的銀子，但心裡恨著呢！

兩眼一亮的周靜秋不等他反悔，趕緊將銀子取過來。

兩人的聲音和動作都不大，沒什麼人注意到，偏偏耳朵尖的解冰雲聽得一清二楚，心裡暗忖，縣衙有這麼缺人嗎？連個十來歲的小姑娘都能拉來湊數。

他一眼就認出她了，就是夜華玉出價十兩卻不肯租借驢車的小丫頭，她要離開前

還回頭瞪了他們一眼，一副「想借我家大娘，我先賞你一坨驢屎」的模樣。而後他沒阻止夜華玉欺負人家小姑娘，主要是想看看她有多少能耐，但他沒料到她真夠狠的，用一根棍子就扭轉頹勢，反讓他們幾個大男人跌得灰頭土臉的，而她頭也不回的揚長而去，似乎他們的死活與她無關，她什麼也沒做，只是丟了一根趕狗的棍子。

「大人，她就是仵作。」周靜秋被陳友東帶到解冰雲面前。
解冰雲面無表情，教人看不出他在想什麼。「年紀這麼小？」
周靜秋在心裡翻了個大白眼，表面上則是不動聲色，「山不在高，有仙則靈，有一技之長，驗個屍能辨陰陽，哪天你有需要可以來找我，我還兼做死後修容，包管你面容一如生前，栩栩如生。」
除了驗屍，她也畫死人妝，人生前愛美，死後漂漂亮亮的走有何不可，她用特殊顏料上色，補土、塑形，這是一般的妝彩，只需把臉當畫布點唇畫眉。
另一種就比較複雜了，價錢也高，譬如橫死的死者，肢體殘缺、五官不齊、身首分家，更甚者是連軀體都不完整，她必須按骨骼排列，將缺少的部分補齊。
人死為大，入土為安，她在做的事是人在入棺時完好無缺，讓死去的人全身入殯，沒有一絲缺憾。

這方面有其困難度，急不得，因此只有大戶人家會找上她，因為停靈時間較長，能細細琢磨。

而一般老百姓是不會將棺木擺放太久，最多三天就下葬了，且他們也沒有足夠的銀子請她修容。

不過這樣的活並不多，不然她早就發了。古人的思想還是偏向順其自然，人一埋入土裡就化成一堆白骨了，還擦紅抹綠幹什麼，棺蓋一蓋上也看不見，何必多此一舉。

「放肆，敢對大人無禮！」左隨風馬上低喝一聲。
「隨風，退下。」他劍拔得太快了。
自古以來誰無死，好死、橫死而已，他不忌諱。

「是。」一臉嚴謹的左隨風收回拔出的青峰劍，退開。
解冰雲神色漠然地看向不及他肩高的小姑娘，他以為她會被嚇到，不料她面色平靜得不像她的年紀，態度沉靜從容，宛如風吹不皺的靜湖。

「好，你是仵作，那這具屍體你怎麼看？」解冰雲有心考考她，姑娘家幹這一行終究不妥。

「我已經驗過屍了，你可以找主簿大人詳問。」馬主簿負責填寫，她只需點出死因，推算可能的兇器，何時出事，何時死亡，何時遭到棄屍。

「我有現成的仵作可用，為何要捨近求遠？何況我若有不解之處，還能直接詢問。」呵！小姑娘的眼中在冒火。

這廝好狡猾，跟他凜然外表完全不符。「大人想問什麼直說無妨，問完了我還有其他事要忙。」

「你還挺忙的。」解冰雲看著不遠處的樹下，一頭黑毛驢子搖著耳朵，低頭吃草。

「為生計奔波而已。」周靜秋自謙。

其實她是閒不下來，對屍體有著莫名的狂熱，她喜歡剖開胸腹，取出所有的器官一一清洗，再擺放回原來的位置。

這些人直挺挺的躺著，沒有反應，不會呼痛，家屬們無法聚眾滋事，大喊庸醫殺人，獅子大開口要求高額賠償金。

周靜秋的前一世就被告過，但她自認沒有醫療疏失，手術過程也很完美，病人是活著離開醫院的，誰知不到三天，該名病人暴斃身亡，無理取鬧的家屬抬棺鬧事，索賠三億，不然告上法院。

那時她也倔氣，想著告就告吧，公道自在人心。

雖然法院判決她勝訴，不用賠償一塊錢，但她的心已經寒了，因為為了維持該醫院的名聲，官司未了前院方已和她做了切割，開記者會宣稱她已自請離職。

真可笑，她還穿著醫院的白袍呢，哪來的請辭？

不過這件事也讓她認清了所有人的嘴臉，對人性失去信心的她，毅然決然投入法醫行列，開啟事業的另一片天地。

「死者為男為女？」

「男。」

「年歲？」

「三十到三十五歲之間。」

「死亡？」

「一刀刺心，失血過多而亡。」若是遇刺後及時搶救，她有七成把握能把人救回來。

「殺人者慣用左手？」解冰雲看了一下屍體，由左而右刺入，兇手站在被害者身後，一手扣住他咽喉，一手下刀。

「是，而且從傷口的位置看來，兇嫌比死者略高兩寸，所以下手之處也相對偏高，兇嫌殺了人之後並未立即離開，他眼睜睜看著死者在他面前流盡全身的血而亡。」血盡而竭，回天乏術。

「你從哪一點判斷兇手並未立即離去？」解冰雲不認為有人會傻傻的留在犯案現場，等人將他拘捕歸案。

「眼睛。」

「眼睛？」

「死者眼中有驚恐，表示他在嘅氣前的最後一刻仍害怕被傷害。」這是所謂的犯罪心理學，她曾到美國學了兩年。

周靜秋前世是積極上進的好法醫，不然也不會過勞死，她總認為自己國家的檢驗儀器不夠先進，一直向上級反應，希望能增加一些高科技設備，幫助破案。

「每個瀕死前的人都會恐懼，他們不想死，或許你能給我更有力的線索，例如他是死於何種利刃之下。」知道是什麼兇器才好繼續追查。

「長四寸半，寬兩寸，類似殺魚刀，或是魚腸劍，死者的衣服相當精緻，應該是富商之類，不排除仇殺、情殺，先查出死者的身分，再查他和何人結仇，兇手便

能呼之欲出。」

世上沒有天衣無縫的犯罪，凡事都會留下痕跡。

「妳這是在教我怎麼辦案？」解冰雲劍眉一挑。

有趣，她對案子的反應出乎想像。

周靜秋面色平靜的往後一退。「大人英明神武，哪需要人教，我只是胡言亂語，大人就當沒聽見。」

「可我這人一向耳聰目明，過目不忘，真要忘記怕是很難。」解冰雲頭一回有了逗小姑娘的興致。

她垂下雙眸，故作恭敬地道：「天人也，大人你。」

解冰雲嘴角一勾。「這話我愛聽，本大人是天人也，能人所不能也，所以從明天起，妳就跟在我身邊吧，隨時提點我疏忽的地方。」